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验资报告

# 验资报告

众会字(2015)第 2208 号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或“公司”）截至2015年3月2日止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2,686,980.00元，股本为人民币202,686,980.00元。根据贵公司2014年7月1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2014年8月1日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68号)，核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贵公司本次最终非公开发行股票25,521,054股（每股面值1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5,521,054.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8,208,034.00元。经我们审验，截至2015年3月2日止，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521,054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23.51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9,999,979.54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7,131,955.0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92,868,024.48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5,521,054.00元，资本公积人民币567,346,970.48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02,686,980.00元，股本人民币202,686,980.00元，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4年12月27日出具众会字(2014)第5857号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3月2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228,208,034.00元，股本228,208,034.00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1.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非公开发行A股投资者认购资金明细表  
4.验资事项说明

(此页无正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梁 烽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 培

中国，上海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日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15年3月2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 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	实物	知识产权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其中:股本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国联安基金-工商银行-诚品-定向增发11号资产管理计划	6,379,676.00	149,986,182.76					149,986,182.76	6,379,676.00	25.00%	6,379,676.00	25.00%
国联安基金-工商银行-诚品-定向增发12号资产管理计划	4,256,823.00	100,077,908.73					100,077,908.73	4,256,823.00	16.67%	4,256,823.00	16.67%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	81,804.00	1,923,212.04					1,923,212.04	81,804.00	0.33%	81,804.00	0.33%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安信定增3号资产管理计划	122,705.00	2,884,794.55					2,884,794.55	122,705.00	0.49%	122,705.00	0.49%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安信定增5号资产管理计划	122,705.00	2,884,794.55					2,884,794.55	122,705.00	0.49%	122,705.00	0.49%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120号资产管理计划	122,705.00	2,884,794.55					2,884,794.55	122,705.00	0.49%	122,705.00	0.49%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57号资产管理计划	429,468.00	10,096,792.68					10,096,792.68	429,468.00	1.68%	429,468.00	1.68%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 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	实物	知识产权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其中:股本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92 号资产管理计划	173,832.00	4,086,790.32					4,086,790.32	173,832.00	0.68%	173,832.00	0.68%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 120 号资产管理计划	122,705.00	2,884,794.55					2,884,794.55	122,705.00	0.48%	122,705.00	0.48%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125 号资产管理计划	644,203.00	15,145,212.53					15,145,212.53	644,203.00	2.52%	644,203.00	2.52%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208 号资产管理计划	1,278,179.00	30,049,988.29					30,049,988.29	1,278,179.00	5.01%	1,278,179.00	5.01%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分级型定增保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296,538.00	6,971,608.38					6,971,608.38	296,538.00	1.16%	296,538.00	1.16%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源通定增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204,509.00	4,808,006.59					4,808,006.59	204,509.00	0.80%	204,509.00	0.8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广发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644,203.00	15,145,212.53					15,145,212.53	644,203.00	2.52%	644,203.00	2.52%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基金-开元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73,832.00	4,086,790.32					4,086,790.32	173,832.00	0.68%	173,832.00	0.68%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基金-顺金财富定向增发 8 号资产管理计划	102,254.00	2,403,991.54					2,403,991.54	102,254.00	0.40%	102,254.00	0.40%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 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	实物	知识产权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其中:股本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财通基金-兴业银行-上海新方程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7,214.00	7,692,801.14					7,692,801.14	327,214.00	1.28%	327,214.00	1.28%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增益1号资产管理计划	81,804.00	1,923,212.04					1,923,212.04	81,804.00	0.32%	81,804.00	0.32%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	357,563.00	8,406,306.13					8,406,306.13	357,563.00	1.40%	357,563.00	1.4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人万能	178,781.00	4,203,141.31					4,203,141.31	178,781.00	0.70%	178,781.00	0.7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893,907.00	21,015,753.57					21,015,753.57	893,907.00	3.50%	893,907.00	3.5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072,692.00	25,218,988.92					25,218,988.92	1,072,692.00	4.20%	1,072,692.00	4.2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3C-CT001深	1,072,689.00	25,218,918.39					25,218,918.39	1,072,689.00	4.20%	1,072,689.00	4.20%
东莞晨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6,380,263.00	149,999,983.13					149,999,983.13	6,380,263.00	25.00%	6,380,263.00	25.00%
合计	25,521,054.00	599,999,979.54	-	-	-	-	599,999,979.54	25,521,054.00	100.00%	25,521,054.00	100.00%

## 附件2

###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15年3月2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 本总额比 例		金额	占注册资 本总额比 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注册资 本总额比 例	
一、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666,750.00	0.33%	26,187,804.00	11.48%	666,750.00	0.33%	25,521,054.00	26,187,804.00	11.48%	26,187,804.00	11.47%
二、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202,020,230.00	99.67%	202,020,230.00	88.52%	202,020,230.00	99.67%	-	202,020,230.00	88.52%	86,078,630.16	37.72%
合计	202,686,980.00	100.00%	228,208,034.00	100.00%	202,686,980.00	100.00%	25,521,054.00	228,208,034.00	100.00%	112,266,434.16	49.19%

说明: 对于2006年1月1日以前成立的被审验单位, 本表“其中: 货币出资”栏中的“金额”和“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为自2006年1月1日起至本次验资截止日止全体股东的货币出资金额及其占该期间新增注册资本的比例。

### 附件3

## 非公开发行A股投资者认购资金明细表

截至2015年3月2日止

序号	缴款人名称	配售金额(元)	配售股数(股)
1	国联安基金-工商银行-诚品-定向增发 1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49,986,182.76	6,379,676
2	国联安基金-工商银行-诚品-定向增发 12 号资产管理计划	100,077,908.73	4,256,823
3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923,212.04	81,804
4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安信定增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2,884,794.55	122,705
5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安信定增 5 号资产管理计划	2,884,794.55	122,705
6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 120 号资产管理计划	2,884,794.55	122,705
7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57 号资产管理计划	10,096,792.68	429,468
8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92 号资产管理计划	4,086,790.32	173,832
9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 120 号资产管理计划	2,884,794.55	122,705
1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125 号资产管理计划	15,145,212.53	644,203
11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208 号资产管理计划	30,049,988.29	1,278,179
12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分级型定增保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6,971,608.38	296,538
13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源通定增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4,808,006.59	204,509
14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广发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5,145,212.53	644,203
15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基金-开元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4,086,790.32	173,832
16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基金-顺金财富定向增发 8 号资产管理计划	2,403,991.54	102,254
17	财通基金-兴业银行-上海新方程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692,801.14	327,214
18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增益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923,212.04	81,804
19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	8,406,306.13	357,563
2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人万能	4,203,141.31	178,781
21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21,015,753.57	893,907
22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25,218,988.92	1,072,692
23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3C-CT001 深	25,218,918.39	1,072,689
24	东莞晨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49,999,983.13	6,380,263
	合计	599,999,979.54	25,521,054



## 附件

### 4

#### 验资事项说明

##### 1 基本情况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系境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4 月 11 日，持有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441900400063430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2,686,980.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202,686,980.00 元。根据贵公司 2014 年 7 月 1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2014 年 8 月 1 日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68 号），核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4,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贵公司本次最终非公开发行股票 25,521,054 股（每股面值 1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5,521,054.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8,208,034.00 元。

##### 2 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本次变更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2,686,980.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202,686,980.00 元。根据贵公司 2014 年 7 月 1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2014 年 8 月 1 日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68 号），核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4,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贵公司本次最终非公开发行股票 25,521,054 股（每股面值 1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5,521,054.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8,208,034.00 元。

##### 3 审验结果

截至 2015 年 3 月 2 日止，贵公司已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5,521,054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9,999,979.54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7,131,955.06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92,868,024.48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5,521,054.00 元，资本公积人民币 567,346,970.48 元。

经审核，发行费用明细如下：

发行费用相关方	发行费用内容	金额（元）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费、承销费	6,000,000.00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财务审核、验资费	240,000.00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法律顾问费	400,000.00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发行登记费	25,521.05
印花税		296,434.01
其他费用		170,000.00
合计		7,131,955.06

本次非公开发行应募集资金人民币 599,999,979.54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 5,000,000.00 元后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 日汇入贵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账号：44001779108053030501）人民币 594,999,979.54 元。

本次变更后累计股本为 228,208,034.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 100.00%，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股本为人民币 26,187,804.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11.48%；无限售条件的股份股本为人民币 202,020,230.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88.52%。

#### 4 其他事项

- 4.1 此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4.2 截止2015年2月27日，非公开发行对象缴纳的资金人民币599,999,979.54元汇入本次发行的保荐人（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联洋支行开立的账号为121908768610601的人民币账户内，上述资金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2月27日出具众会字（2015）第2207号《验证报告》审验。
- 4.3 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权登记手续目前正在办理，按照约定及非公开发行对象承诺，自股份登记上市之日起，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锁定期为十二个月。
- 4.4 本次发行的股份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